

救恩堂會友資料

◎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修正

編號(教會同工填寫): _____ (友+歸檔之西元年月+序號)

中文姓名: _____ 生日: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英文姓名: _____ 身份證字號: _____

性別: ☐ 男 ☐ 女 血型: _____ 受洗: ☐ 是 ☐ 否

最高學歷: _____ 現職: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Email: _____

社群帳號: _____

現在住址: _____

親屬姓名	關係	存歿	信仰狀況	親屬姓名	關係	存歿	信仰狀況
			未/已信主				未/已信主
			未/已信主				未/已信主
			未/已信主				未/已信主

所屬小組: _____ 小組

本會每位會友皆應有一歸屬之小組。故請按現在聚會狀況填寫。若您重覆參加，則請慎重選擇一小組作為歸屬，我們鼓勵您委身於歸屬的小組，而不必參加太多的聚會。

參加小組記錄(本欄由教會同工填寫)

小組	參與期間		小組	參與期間

已經或預計投入的事奉團隊:

教會服事是更多認識神、幫助全人成長的屬靈操練。本會鼓勵每位會友至少投入一項服事或事奉團隊，在基督裡學習彼此同工，建造屬神的教會。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救恩堂 成人洗禮／堅振禮／轉會 申請表

●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修正

編號(教會同工填寫): _____ (洗/堅/轉+執行聖禮之西元年月+序號)

我想要申請: ☐洗禮 ☐堅振禮 ☐轉會

姓名:

聯絡方式: _____(電話/社群帳號)

_____牧區 _____小組



※請繳2張照片，一張貼於上方空格處，一張作受洗證(轉會者免)用。

※外堂受洗者，堂會名稱: _____ 受洗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資料繳交與預備(由小組長或區長填寫)

☐洗禮/堅振禮前預備:

☐清楚決志，明白救恩

☐完成基要真理課程

☐完成個人見證

☐完成信仰問卷

☐參加小組

或是

☐轉會前預備:

☐清楚決志，明白救恩

☐完成信仰問卷

☐穩定參加小組

小組長簽名: _____ 區長簽名: _____

※入會受洗班，授課牧者簽名:

※洗禮/堅振禮/轉會，主持牧者簽名:

※行政類事務(行政同工填寫):

☐什一奉獻袋申請表 ☐綜所稅扣除額電子化申報同意書

☐洗禮/堅振禮證書製作與發送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行政同工簽名：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洗禮/堅振禮個人見證

填寫日期：

牧區：_____ 小組：_____ 姓名：

※見證大綱：

一、引言：簡單自我介紹、怎麼來到救恩堂。

二、信主前/經歷神以前，我的思想與生活...

三、我是怎樣信主/經歷神...

四、信主/經歷神以後，思想與生活的改變...

五、結論：感動的經文、為什麼願意接受洗禮/堅振禮/轉會。

請您按著大綱分享您的見證，篇幅不限，可自行增加頁數。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洗禮/堅振禮信仰問卷 姓名：_____ 填寫日期：

※所有題目皆為單選題

() 1. 什麼是耶穌基督的「福音」？

- ①做善事，積功德 ②以眼還眼，以牙還牙 ③禱告有求必應
- ④耶穌為我的罪死在十架上，並從死裡復活，是我生命的救主

() 2. 為什麼我需要接受耶穌基督的福音？

- ①因為我是無藥可救的罪人 ②因為信耶穌就可以事事如意
- ③因為我的家人是基督徒 ④因為教會的人都很友善

() 3. 基督信仰所談的「罪」是什麼？

- ①僅限刑法有規定的內容 ②一切不合上帝標準的思想和言行
- ③違反傳統文化的言行 ④實際造成他人損傷的行為才算

() 4. 什麼是「悔改」？

- ①發誓說自己絕對不會再犯錯 ②只要記得悔改，就可以隨意犯罪
- ③承認自己的罪，立志從錯誤中轉向上帝 ④相信靠自己能改過自新

() 5. 受洗的意義是什麼？

- ①受洗才能上天堂 ②與耶穌同死同復活，連結基督的身體(教會)
- ③用聖水洗過的生命比較乾淨 ④不重要，默默相信耶穌就好了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其他關於信仰的疑問或想說的話(自由填寫)

※小組長/區長/牧者之意見與署名(本欄由教會同工填寫):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財團法人基督教台灣信義會

綜所稅扣除額電子化申報同意書

為因應「國稅局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以達節能減碳及便民服務。申報個人綜合所得稅時，捐款者原須提供國稅局各項扣除額之紙本收據，簽立本同意書後，即授權本會將您捐款明細，提供給稽徵機關作捐贈資料之歸戶作業。

意指日後，您每年申報綜合所得稅時，將自動載入捐款金額，免去寄送本會之奉獻收據，快速完成報稅作業，故懇請您協助授權，特立此同意書。

財團法人基督教台灣信義會 敬上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捐款人(收據姓名)_____ ☐同意 ☐終止 授權財團法

人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將本人之捐款金額，提供給稅務稽徵機關作為本人當年度綜合所得稅，捐贈資料之歸戶作業利用。

立同意書人(收據姓名): (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 (簽名或蓋章)

捐款人(收據姓名)身分證字號(必填):

戶籍地址:

連絡地址: ☐同戶籍地 ☐現址:

連絡電話:

備註:

- 一、本同意書須由「捐款人本人」簽立，若捐款人(收據抬頭)未滿20歲或無完全行為能力，需經法定代理人一併簽章表示同意，如需終止，亦請填寫此同意書。
- 二、綜合所得稅扣除額電子化作業**僅提供個人申報**，不適用於公司行號。
- 三、填妥後請交給台灣信義會受捐贈教會的財務人員。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財團法人基督教台灣信義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聲明

財團法人基督教台灣信義會（以下稱本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

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台端詳閱：

壹、蒐集之目的

本會基於傳教、培訓人員、拓展教會、社會服務等事工辦理相關活動，進行活動報名、業務申請、捐款及申報所得等作業而蒐集、處理或利用當事人的個人資料。

貳、個人資料之類別

識別類（例如：中英文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電話號碼、地址、電子郵遞地址、捐款信用卡號碼、金融機構帳戶號碼與姓名）、特徵類（例如：性別、出生年月日、年齡）、家庭情形（例如：結婚有無、子女人數）、社會情況（例如：職業、慈善機構或其他團體之會員資格）、受雇情形（例如：工作單位、職稱）等。

參、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就資料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或本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3、地區：中華民國境內。

三、對象：本會人員（含會友）、與本會有業務往來之機構、單位、廠商、個人。

四、方式：

1. 紙本、電子文件或其他合於當時科技之適當方式。

2. 符合個資法第 20 條規定之利用。

肆、得行使之權利

依據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台端得就本人之個人資料，向本會以書面或電話請求行使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下列權利：

- 一、查詢或閱覽。
- 二、製給複製本。
- 三、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五、請求刪除。

上述權利，若因不符合申請程序、法律規定、本會依法負有保存義務或法律另有規定之情況者，不在此限。

伍、注意事項

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台端若不同意本會蒐集、處理或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或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基於業務之執行，本會將無法提供後續完善的相關服務，尚祈見諒。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與本同意書有關的爭議，均先經雙方協議，協議不成，依照我國境內法律予以處理，並以本會所在地之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台北救恩堂 十一奉獻袋 申請單

(限本堂會友申請)

請填妥下列資料，轉交財務同工，後續將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奉獻代號。

請務必以正楷書寫下列資料，以利奉獻徵信。

本人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所屬牧區/小組	
聯絡地址	
連絡電話	
電子郵件	

財務部同工：

* 以上資料僅供教會聯繫及會務目的使用。您可以書面請求查詢、補充或更正、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